

監察院中央機關巡察報告

- 一、 巡察機關：內政部警政署國道公路警察局
- 二、 巡察時間：108年9月25日(星期三)上午
- 三、 巡察委員：章仁香委員、仇桂美委員、田秋堃委員、李月德委員、王幼玲委員、尹祚芊委員
- 四、 巡察重點：

- (一)提升國道公路交通安全秩序執行情形。
- (三)違反公路交通管理事件之稽查取締執行情形。
- (四)行車事故之處理暨旅客貨運之安全維護情形。
- (五)執行擴大臨檢，主動打擊消滅犯罪，執行路檢勤務情形。

五、 巡察紀要：

本院內政及少數民族委員會一行6人於108年9月25日(星期三)上午赴內政部警政署國道公路警察局巡察，由警政署黃副署長及國道公路警察局楊局長陪同，赴國道5號坪林交通控制中心及國道5號雪山隧道車行導坑，實地瞭解該局處理緊急狀況及應變路線，另赴國道公路警察局第九公

路警察大隊實地觀摩國道員警執勤演練，並舉行綜合座談，會中巡察委員針對國道員警科技執法，包括「交通界圍預警系統」、「緩撞設施測試」成效多所關注，同時也關心員警執勤安全與權益，瞭解員警設備之採購與保養及汰換維護情形，另也建議參考國外案例，預防諸如「隧道火燒車」可能的災害，積極爭取「危險加給」等預算以保障員警執勤安全。